

证券代码：002057

证券简称：中钢天源

公告编号：2017-048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姜宝才	董事	工作原因	王云琪
都有为	独立董事	工作原因	钱国安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中钢天源	股票代码	00205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章超	罗恒	
办公地址	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 9 号	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霍里山大道南段 9 号	
电话	0555-5200209	0555-5200209	
电子信箱	zhangchao214@126.com	days20000@sohu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☒ 是 ☐ 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
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				期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营业收入（元）	569,817,290.74	157,651,991.00	425,459,309.00	33.9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4,174,205.61	4,139,271.19	27,664,207.89	95.8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47,812,305.15	3,819,236.21	27,171,554.70	75.9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29,447,218.23	3,949,545.10	14,837,125.05	-298.47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02	0.0208	0.1176	95.7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302	0.0208	0.1176	95.7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12%	0.81%	3.45%	2.6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总资产（元）	1,246,550,481.47	636,265,462.43	1,209,474,775.07	3.0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909,550,054.16	513,753,337.54	857,792,520.22	6.0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22,327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1.98%	51,718,294		冻结	4,400,000	
					质押	25,859,147	
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0.26%	24,143,279	24,143,279			
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7.01%	16,502,858				
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	国有法人	2.94%	6,909,724	6,909,724			
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.07%	4,872,784	4,872,784			
马方明	境内自然人	0.43%	1,000,115				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41%	955,192				
张卫锋	境内自然人	0.36%	844,600				
林学灿	境内自然人	0.35%	813,376				
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29%	672,956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公司上述前十名股东中，股东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、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和中钢集团鞍山热能					

	研究院有限公司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，系一致行动人；除上述关联关系外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。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报告期内，随着过剩产能有序化解，相关行业市场供需情况较上年同期都更为平衡，公司多项业务销量上升，但由于工业品价格普遍上涨，对产品的材料成本有所影响。公司在软磁材料和永磁器件两项业务支柱的基础上，通过并购，软磁材料业务得到进一步提升，新增金属制品及金属制品检测业务对公司业绩提升有较大贡献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.7亿元，同比增长33.93%，其中，工业原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.30亿元，同比增长41.77%；金属制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.41亿元，同比增长14.56%；电子元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.95亿元，同比增长22.87%；检测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.75亿元，同比增长75.73%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17万元，同比增长95.83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颁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，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根据以上通知规定，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，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中钢制品院、中唯公司及湖南特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洪石笙

2017 年 8 月 24 日